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April 2008

第 1808(2008)号决议

2008 年 4 月 15 日安全理事会第 5866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所有相关决议，包括 2007 年 10 月 15 日第 1781 号决议(S/RES/1781)，

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活动的 2008 年 1 月 23 日报告(S/2008/38）和 2008 年 4 月 2 日报告（S/2008/219)，

重申必须维持部队隔离并保持停火，

支持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在秘书长之友小组以及调解国俄罗斯联邦和欧安组织的协助下作出持续的努力，强调日益有必要按日内瓦模式举行会议，作为进行有意义政治对话的论坛，并欢迎格鲁吉亚和阿布哈兹双方对这一进程再次作出承诺，

注意到虽然联合国和秘书长之友小组将继续支持格鲁吉亚和阿布哈兹双方解决冲突的进程，但双方对于利用这种支持，并采取措施推动这一进程，特别是采取措施建立信任，仍负有首要责任，

对采取建立信任措施方面继续缺乏进展表示遗憾，强调双方必须显示积极的善意并尊重彼此的关切，

强调联格观察团与独联体维持和平部队进行密切有效合作的重要性，因为它们目前在冲突区起着重要的稳定作用，并回顾要持久、全面解决冲突，就必须有适当的安全保证，

强调格鲁吉亚阿布哈兹迫切需要实现经济发展，以改善受冲突影响社区、特别是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生计，

1. 重申所有会员国承诺维护格鲁吉亚在国际公认疆界内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并支持联合国和秘书长之友小组所作的一切努力，因为它们决心仅以和平方式，在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框架内，推动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冲突的解决；



2. 重申坚决支持联格观察团，再次敦促双方与观察团通力合作，积极地、可持续地参与由秘书长特别代表主导的政治进程，欣见联格观察团继续就加强其观察能力与双方磋商；

3. 欣见总体安全局势最近有所改善，吁请双方巩固并扩大取得的成果，强调沿停火线一带和科多里河谷需要一段持续稳定时期，着重指出必须根据1994 年 5 月 14 日《关于停火和部队隔离的莫斯科协定》，密切观察科多里河谷上游的局势；

4. 欣见双方在联合国主持的 2008 年 2 月 18 日和 19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会议上，再次承诺在四方会议框架内，毫不拖延地恢复关于安全问题的定期磋商，再次敦促双方最终兑现这一承诺；

5. 表示关切冲突区内发生的任何违反停火和部队隔离制度事件；

6. 强烈敦促双方严肃考虑并正视彼此正当的安全关切，不要采取任何暴力或挑衅行为、包括政治行动或政治言论，并全面遵守以往关于停火和不使用暴力的各项协议，保持安全区和限制武器区不出现任何未经授权的军事活动，并在这方面回顾秘书长在 S/2007/439 及随后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7. 吁请双方毫不拖延地最终拟定关于不使用暴力的文件，并吁请双方毫不拖延地最终拟定关于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回归的文件；

8. 再次强调亟需减轻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苦难，必须让特别是在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境外长大的新一代人看到可以安全地、有尊严地生活的前景；

9. 再次表示并重申所有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回归格鲁吉亚阿布哈兹的权利的根本重要性，重申必须让这些人回归家园并收回其物业，确保个人产权没有因为业主在冲突期间不得不逃离而受到影响，而且这些业主的居住权和身份将受到尊重，吁请双方执行难民署关于这些人首先回归加利地区的《战略指示》；

10. 呼吁双方进一步增加双边接触，充分利用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所述的一切现有机制，以便达成和平解决，并承诺在可靠的时限内履行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体面、迅速回归的必要条件；

11. 坚信秘书长之友小组提出的、经 2007 年 4 月 13 日第 1752 号决议认可的建立信任措施，将有利于该分裂国家的两个社区彼此建立更广泛、无成见的接触，对建立信任措施没有取得进展表示遗憾，再次敦促格鲁吉亚和阿布哈兹双方无条件地执行这些措施；

12. 回顾安理会为了促成持久的全面解决，支持“第比利斯和苏呼米之间权限分配基本原则的文件”所列的各项原则，并欢迎双方愿意提出的其他意见，以期在联合国主持下，采取创造性和建设性方式进行政治对话；

13. 欣见双方民间社会代表保持联系，并鼓励他们建立进一步联系，呼吁双方继续毫无保留地推动公民和官员积极参与这种接触；

14. 强调双方在向联格观察团、独联体维持和平部队和其他国际人员提供适当安保并确保其在整个冲突区内行动自由方面，负有首要责任，吁请双方履行它们在这方面的义务，并与联格观察团和独联体维持和平部队通力合作；

15. 欣见联格观察团正在努力执行秘书长关于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确保其人员全面遵守联合国的行为守则，请秘书长在这方面继续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并随时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敦促部队派遣国采取适当的预防行动，包括开展部署前提高认识的培训，并采取惩戒行动和其他行动，确保对涉及此类行为的本国人员全面追究责任；

16. 决定延长联格观察团的任务期限，新期限到 2008 年 10 月 15 日结束；

17. 请秘书长利用此任务期限，鼓励和支持双方执行各项措施，以建立信任及开展密集和有意义的对话，致力达成持久的全面解决，包括推动召开最高级别的会议，并在下次关于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局势的报告中，向安理会说明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

18. 坚决支持秘书长特别代表所作的努力，并鼓励秘书长之友小组继续给予他坚定不移和一致的支持；

19.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